

新呂宋叢書之一

# 呂宋要覽



呂宋新編要覽

中華民國卅六年十二月出版

## 前言

本省重返祖國版圖，瞬已兩年有奇。外間人士對此淪陷逾半世紀之寶島，興趣極濃；於光復後的一般情況，關懷尤切。故來臺觀光考察者踵相接。本處爲適應實際需要，爰有此書之編印。以篇幅有限，僅作輪廓之介紹，其所能給予讀者者，祇有若干概念而已。惟本處另有「臺灣現況參攷資料」與「臺灣指南」二書之刊行，與此書有相輔作用。前者可供研究之參攷，後者專備採風之引導。讀者如能互相參證，則對本省當前的實際狀況，不難獲得比較正確之認識矣。

林紫貴謹識

MG  
KPRS.8

7

# 臺灣要覽 目錄

一	臺灣歷年大事記.....	一
二	土地氣候.....	六
三	人口.....	八
四	政制.....	九
五	教育.....	二二
六	研究試驗機關.....	一四
七	衛生.....	一六
八	交通與郵電.....	一七
目錄		一



3 1764 5339 1

九 產 業.....(二)

一〇 貿易與金融.....三〇

一一 公 賣.....三三

附 內政部核准登記本省各新聞紙雜誌一覽表.....三三

本省省級人民團體一覽表.....四〇

臺灣歷年大事記

年	代	西洋紀元	事
隋大業三年		六〇七	隋羽騎尉朱寬初至臺灣。
七年		六一一	隋陳稜擊澎湖。
元世祖二九年		一二九三	三月，海船副楊祥，吳志斗到臺灣。
成宗(元貞)二年		一二九六	九月，福建省平章事高興入臺灣。
明洪武二一年		一三八八	福建漳州之民，來澎湖。
萬曆三〇年		一六〇二	荷人至澎湖，明政府拒之。
天啓二年		一六三二	荷人據澎湖。
四年		一六三四	荷人退澎湖，而往據臺嶼。
六年		一六二六	荷人著手教化土蕃。西班牙人據臺灣。



(南)

崇禎八年	一六三五	明何楷建議佔臺灣。
一四年	一六四一	西班牙人退走。
清順治一八年	一六六一	鄭成功渡臺灣，逐走荷人。
康熙元年	一六六二	鄭成功卒，鄭經繼之。
二〇年	一六八一	鄭經卒，克陝立。
二二年	一六八三	清軍提督施琅征臺，鄭克塽降，臺灣入清之版圖。
六〇年	一七二一	朱一貴之亂。
乾隆五年	一七四〇	厲行禁止國人渡臺。
二五年	一七六〇	航禁廢止。
五一年	一七八六	林爽文之亂。

咸豐	一〇年	一八六〇	開安平，淡水二港。
同治	二年	一八六三	開打狗，基隆二港。
	一〇年	一八七一	生番殺斃琉球人五十餘名。
	一三年	一八七四	日本藉琉球人被殺爲口實，興兵來臺尋釁。
光緒	一〇年	一八八四	法國佔基隆及澎湖。
	一一年	一八八二	建臺灣爲省，分臺北、臺南、臺西三府，臺北府置淡水、新竹、宜蘭、基隆、臺南府置安平縣、鳳山縣、恒春縣。臺灣府置嘉義縣、彰化縣、雲林縣、苗栗縣、澎湖。
	一二年	一八八六	置清賦局，著手丈清土地，并設墾務局。
	一三年	一八八七	敷設鐵路，施九段之亂。
	二〇年	一八九四	甲午之役。
	二一年	一八九五	訂立馬關條約。臺灣民主國宣言獨立，臺人舉臺灣巡撫唐景崧爲大總統。民主國敗亡。臺灣喪失。

二二年	一八九六	日本頒佈法律第六十三號，規定臺灣總督頒佈之命令，得以代法律。
二六年	一九〇〇	國父蒞臺。
三三年	一九〇七	北埔事件。
中華民國二年	一九一三	苗栗事件。
三年	一九一四	成立臺灣同化會。
四年	一九一五	臺灣同化會被解散。
七年	一九一八	成立六三法撤廢期成同盟於東京。
八年	一九一九	東京高砂青年會機關雜誌臺灣青年創刊。
一〇年	一九二一	對日本帝國議會請願設置臺灣議會，成立臺灣文化協會。展開民族運動。該會機關雜誌臺灣民報於東京創刊。
一二二年	一九二三	臺灣議會期成同盟被解散。

一五年	一九二六	在鳳山成立臺灣農民組合。
一六年	一九二七	成立臺灣政革新會。當即受禁止。成立臺灣民衆黨。臺灣民衆黨內許可發行。舉行總督府土地產業政策反對大會。嘉義農民不納同盟結成。日本拓殖株式會社個人罷工。在臺中舉行臺灣農民組合大會。高雄臺灣鐵工所罷工。罷工罷工。
一七年	一九二八	成立臺灣工友總聯盟。
二六年	一九三七	七七事變發生。
三二年	一九四三	舉行開羅會議。決定臺灣收復。
三三年	一九四四	在重慶成立臺灣調查委員會。
三四年	一九四五	八月十五日。日本無條件投降。八月二十九日。國民政府特任陳儀為臺灣省行政長官。并兼籌備總司令。九月一日在渝成立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十月五日。臺灣前進指揮所主任蔣敬恩(公署秘書長)率領人員飛抵臺灣。次日即以第一號備忘錄。安撫前臺灣總督安藤利吉。十月二十四日。陳長官由渝飛臺。次日舉行受降典禮。給第一號命令。於安藤利吉。正式成立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於臺北。十一月十日起開始接收。
三五年	一九四六	五月一日。本省舉行第一屆省參議會。 十一月廿二日。蔣主席夫婦由京飛抵臺北。同月廿七日返滬轉京。

三 六 年

一 九 四 七

二八事變發生，三月十日國軍第二十一師入臺，  
 平叛亂。閩察使楊亮功同時來臺巡察，同月十七  
 日，長官奉命來臺處理善後事宜。五月十六日，臺  
 日改組，省政府成立。首任主席魏道明就職。十月二  
 十四日，行政院長蔣經國視同月二十八日返京。

## 二 土地氣候

1. 位置：臺灣省位於我國東南沿海，與福建最為接近。係由本島及澎湖島，新南群島並其他附屬島嶼所組成。東臨太平洋，東北與琉球群島相接，南與菲律賓僅隔巴士海峽，西南與福建之金門廈門相望。位東經一百一十一度三十三分至一百二十二度六分，北緯十二度至二十三度九分。

2. 面積：全境面積為三五，九六一，二一方公里，約當福建省三分之一、各縣面積以臺中為最大，其次為高雄，再次為臺南，花蓮及臺北，新竹更次，而澎湖為最小。

3. 山川：境內多山，其中以脊梁山脈為最著，次為海岸山脈及大屯火山脈。脊梁山脈，又稱中央山脈，縱貫南北其最高峯為新高山（即玉山），拔海三、九六二公尺，其次海岸山脈，又名臺東山脈，緊依東部海岸，自北向南，與脊梁山脈平行，其間形成狹長之臺東平原。大屯火山脈，自琉球群島之南端伸至本島之西北端，再向西南延展，而形成澎湖群島。全境高山凡六十二，高度皆在三千公尺以上。其主要之河川有淡水溪，大甲溪，濁水溪，曾文溪，下淡水溪，烏溪等流長皆在一〇〇公里以上。最長者為濁水溪，達一七〇公里。

4. 氣候概要：因地理上位置關係，爲亞熱帶之海洋氣候，然亦受大陸上季節風及顯著地形之影響。冬季爲東北季節風盛行期，在十二月至二月之間，本省東北部一般均屬陰天，尤以基隆，宜蘭方面之沿海及山岳地方，通常恒霖雨亘綿。反之，本省南部常屬晴朗天氣，而高雄方面，常受旱魃之害，夏季多西南之季節風，其勢轉弱，天氣情況良好，本省南部則雷雨頻繁。

5. 氣溫及濕度：本省位於亞熱帶，平原地區大都高溫高濕，年平均氣溫達攝氏二十一度以上。夏冬二季較差極微，而春秋較短。氣溫之最高者，除澎湖島外，全省各地達三十五度。其中以臺中之三十九度爲最高極端值。氣溫之最低者，在零度以下極少。濕度平均大概在八〇%左右，最低者在二〇%或三〇%之間。

6. 風及風速：冬季國內所發生高氣壓，經本省附近而變爲北或東北之季節風。該風在臺灣海峽及北部海上，其速度每秒達十公尺左右。在未發生強烈高氣壓時之季節風，每秒亦不超過二十公尺，夏季所生之西南季節風，一般風力均較弱小。

7. 雨量：本省全年之平均雨量，約在二、五〇〇公厘，其中以火燒寮（在基隆港附近）之六、六〇七公厘者爲最多，此爲東亞雨量最多之地。澎湖島之九七四公厘者爲最少。故雨量因其地理環境之不同與季節風之調致而生不同之分佈。又雨之強度，北部多細雨，南部多豪雨，而高雄縣山地一日之最大降水量達一、一二七公厘，阿里山奮起湖，日量竟在一、〇二四公厘之多。

8. 高空氣候：據本省氣象局 Radio Fording 觀測之結果，關於 Tropopause (對流圈上限之高度) 者，藉知年平均一四，四九八公尺，而其氣壓爲一一八公厘，氣溫爲零下五七，八度，濕度爲二四%。

## 三 人 口

1. 居民：本省總人口，據三十六年七月調查爲六，三八四，〇一九人，內男占三，二一一，八二二人，女占三，一七二，一九七人除外僑二，七五六人，外計居民爲六，三八一，二六三人，內男占三，二一一，〇一三人，女占三，一七〇，二五〇人(包括山地同胞) 以來自福建者爲最多，廣東次之，其他各省又次之，職業以農業爲最多，工業次之，商業又次之，交通業更次之，礦業最少，山地同胞爲本省最早土人，其人口在民國三十二年統計爲二二四，〇八〇人，(內平埔族男三一，七七四人，女三〇，三四五人，高山族男八一，六一九人，女八〇，三四二人) 現多移居平地，與漢族同化。其現住山地者爲一二五，七一〇人，內男占六二，七四八人，女占六二，九六二人。多沿中央山脈而居，分布區域占全省面積百分之四五，其族類原有：泰耶爾族，薩塞特族，不奴族，齊阿族，拔灣族，耶美族，阿美族等七族，風俗習慣均極特殊，其原因爲知識低落，生活困苦，完全處於原始社會之狀態。職業以農業爲最多，狩獵次之，手工業(細籐手工)，又次之。生活水準極低，維持困難。本省光復，則依

三民主義原則予以平等待遇，注意該族生活之改善，文化教育之提高，組織高山族施政研究委員會研究施政問題。

2. 外僑：各國居留本省之僑民，據查三十六年七月份爲二七五六人，十月份則爲二六三人，內男占七三五五人女占一九〇八人其國籍爲英國二九人，美一七人蘇聯一人韓國三六二人，琉球一二九人，菲律賓二三人，荷蘭七人，緬甸三人，西班牙二九人，暹羅四三人，德國一〇人，加拿大一一人，丹麥一人，安南一七人，挪威一人，伊拉克一人，海地一人，土耳其一人，日本二〇〇七人，（內女性占二五七九人）又外僑之爲華人妻者，計日本一〇五〇人，琉球三八人，朝鮮二〇人，越南二人，荷蘭六人，合計二一六人。（根據三十六年十月統計）

#### 四 政 制

1. 省級行政：本省當光復伊始，情形特殊，中央決設行政長官公署，以一事權，公署於民國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內設秘書處，民政處，教育處，財政處，農林處，工礦處，交通處，警務處，會計處，機要室，人事室及設計考核委員會，法制委員會，宣傳委員會等。行政長官兼警備總司令，對中央在臺各機關並有指揮監督之權。迨警備總司令部改爲全省警備司令部，於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一日成立，司令改爲專任，同年五月十五日，行政長官公署結束，翌日，省政府成立，於是臺省政制，

十  
乃由特殊而邁入正常狀態。惟中央爲因地制宜計，將本省省政府組織累加擴大，計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四廳，秘書，社會，警務，農林，交通，衛生，會計，統計，人事，新聞等處另設糧食局，烟酒公賣局，物資調節委員會。

2. 地方行政：臺灣在日本統治時期，地方政制第一級機構爲州廳，第二級爲都市，第三級爲庄街。光復後，本省改臺北，新竹，臺中，臺南，高雄五州爲較大之縣，臺東，花蓮，澎湖，爲較小之縣，又本省設置臺北，高雄，臺中，臺南，基隆，新竹，嘉義，彰化，屏東九省轄市，分爲四等臺北市爲一等市，高雄，臺中，臺南，基隆，爲二等市，新竹，嘉義，屏東，爲三等市，彰化爲四等市。

3. 民意機關：本省在日本統治時代，於大正九年（民國九年）設州市街庄協議會，會員均由官選，至昭和十年（民國二十四年）改爲州設州會，市設市會廳，街庄設協議會，會員一半官選，一半民選，今則本省接管工作早告完成，設置地方機構及民意機關，並遵照中央法令，首先舉行公民宣誓登記，公職候選人檢覈，繼即選舉鄉鎮區民代表，省縣市參議員，分別成立鄉鎮區民代表會，縣市參議會。省參議會於卅五年五月一日成立。

全省公民及公職候選人及民意機關代表人數（三十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類	別	男	女	合	計	備	考
---	---	---	---	---	---	---	---

公	民	數						
甲種公職候選人	一〇、三六四	二九五	一〇、六五九	二九九三、一四二二				
乙種公職候選人	二六、五二三	二九〇	二六、八〇三					
省參議員	三〇		三〇					
縣市參議員			五二三					
區鄉鎮市民代表			七、七七一					

4. 法制：光復之後，除我國一切法律均適用於臺灣外截至目前止 三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本省公佈之單行法規計共四百七十六種，已廢止者二十五種。又核准施行者計共二百五十二種。日本佔領時代之法令已廢止者共二千七百餘種，現暫援用者計共一百零五種。

5. 警務：本省計設市警察局九，縣警察局八，分局一一，區警察所五三，縣轄市警務課二，派出所一四一二，保安警察總隊一。全省警官爲一四七二名，長警爲七三〇三名，關於衛生，治安等正極力督促，銳意改進。

## 五 教 育

日本對臺灣各項教育，開始辦理甚早，其中以初等普通教育與實業教育最為發達，高等普通教育較次，而專門以上教育却極貧乏，文法科則尤被完全忽略，此種畸形發展，正明顯暴露日本統治下臺灣教育之高度殖民地性，初等普通教育普遍發展，即所以啓發臺人之心智。使更詭有效地供日人作各種驅使，實業教育普遍發展，更所以直接培養工商業之中下級幹部，助長其對臺灣的經濟權取，自三十四年十一月一日行政長官公署教育處開始接收以後，即一反過去日本在本省施行之殖民地教育，而推行獨立國家之中華民國教育。

1. 國民教育：全省現有國民學校一，一六三所（包括省立附屬小學八所，幼稚園三五所）班級一三八一〇班（包括幼稚園六九班）教職員一五八四三人（包括幼稚園七四人）學生八四六，六二二人（包括幼稚園三六一一人）經費一七四九四七元（臺幣）全省學齡兒童一〇七〇一六六人，入學百分比為百分之七八，七七。

2. 社會教育：本省民衆教育，補習教育，電化教育，國民體育，均極發達，（一）社教機構，如民衆教育館，計有省立四所，縣市立十所。（二）圖書館：計有省立二所，縣市立五所，而臺北之省立圖書館，原隸於臺灣總督府，藏書極富。（三）省立博物館過去亦直隸於總督府，館內標本古物甚多，年來正從事研究及搜集南洋各地文物資料等工。

作。(四)補習學校：計有省立工業技術養成所八所，汽車修理駕駛職業學校一所，及臺北補習學校一所。(五)盲啞學校：計有省立臺北臺南二所。(六)臺北市動物園一所。

3. 中等教育：(一)全省省立中等學校，計有中學十九所，女子中學十四所，師範學校六所(臺北，臺中，臺南，新竹，屏東各一所，臺北女師一所，另臺東一所在籌備中)農業職業學校九所，工業職業學校九所，商業職業學校六所，水產職業學校二所，醫事職業學校一所，合計六六所，教員一九〇六人，職員一，三三〇人，班級八二一班，學生三二六六七人，經常費六六，〇三五，三二〇元。(二)全省縣市立中等學校，計有初中八五所，各種職業學校四七所，合計一三二所，班級五六一班，學生二六，八五六人，經常費二六，九一三，五五一元。

4. 專科以上學校：原有各專門學校均予提高程度，改爲專科學校或獨立學院，修業年限四年與二年。現有省立農學院，設農學，林學，農藝化學三系。省立工學院，設機械，電氣，土木，建築，應用化學，電氣化學六系。省立師範學院，設十科七系。以上合計班級五二班學生一三七五名，教職員二四〇名。(師範學院未包括在內)

5. 國立臺灣大學：由原有臺北帝國大學改組而成，設文學院(內設中國文學系，外國文學系，史學系，哲學系)理學院(內設數學系，物理學系，化學系，地質學系，動物學系，植物學系)農學院(內設農藝學系，農業工學系，農業化學系，農業生物

系，森林學系，畜牧獸醫學系，農業經濟學系，園藝學系），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機械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化學工程學系），醫學院，法學院（內設法律系，政治系，經濟系）該校研究風氣頗盛。設有農業化學，生物學，植物學及電氣工程學四研究所，並在醫學院內設生理學研究所，病理學研究所，預防醫學研究所，內科研究所及外科研究所等。現有學生一九九八人，圖書五十餘萬冊，建築物及農場運動場共占面積二一三，三一，七二八畝。

## 六 研究試驗機關

1. 氣象局：原臺灣氣象臺現改為臺灣省氣象局。全臺有測候所廿七所，雨量站二九七處歷史最久之測候所如臺北等處，創設已達五十年之久，建築宏偉，設備完善。除一般觀測外，並有天文暨地球物理諸項觀測經常從事於天氣之預報。

2. 地質調查所：創設亦逾廿餘年，專事地質之純粹研究及地下資源之探求。

3. 南方資料研究室：原南方資料館創立於一九四〇年，但日人南進野心早具，對於南方之調查工作，開始甚早，所蒐集之各項資料，頗多珍貴之文獻。該館設立後，總督府將所有關於南方資料，給予整理保管，并繼續蒐集各項資料，計達九萬餘冊。該館現改省立圖書館南方資料研究室。

4. 工業研究所：該所最早原為總督府中央研究所之工業部，由精糖工業進而為研究

輕金屬電解食鹽及發酵等化學工業，設立於一九〇九年，一九三九年中央研究所廢止，該所始獨立設置，主要工作爲化學，肥料，窯業，纖維，醱酵，鹽鹼，燃料，橡膠，微生物等的調查，研究與試驗。光復後，該所仍直隸省政府，分設合成化學，化學反應，電化，鹽鹼，肥料，燃料，窯業，製糖，纖維，醱酵工業，應用微生物，化學分析，化學機械，精油，油脂，膠體等研究室，除膠體外，均已展開工作。

5. 農業試驗所：該所設立於一八九五年，爲日本統治下設立最早之試驗所，分育種，農藝，農業化學，病理昆蟲，畜產，園藝等五科。現直屬省政府，各種試驗工作廣續進行。

6. 林業試驗所：成立於一九一一年，分殖育，施業，木材，林產，木酥等五科。現直屬於省政府，繼續從事研究實驗工作。

7. 糖業試驗所：最早原爲一九〇一年設立之殖產局臺南出張所，迭次改稱，由甘蔗試作場而糖業試場，更拓爲總督府糖業試驗所，現仍直隸於省政府，業務分育種，種藝，農藝化學，昆蟲，病理，製糖化學，醱酵化學，蔗滓利用等八科，前五科，屬於農業部門後三科屬於化工學業附有萬丹甘蔗育種場及壓搾製糖酒精紙漿等四所實驗工場。

8. 熱帶醫學研究所：該所原爲中央研究所衛生部之一部份，一九三九年始獨立設置併入臺北帝國大學（即今國立臺大）現分爲四大學系：（一）病理學系內設瘧疾研究室寄生

虫研究室，癩病研究室，實驗病理研究室，臨床部，(二)細菌血清學系—內設細菌學研究室，濾過性病毒及立克次氏作研究室。血清學研究室。疫苗血清製造部，(三)衛生學系—設上下內熱帶衛生研究室，環境衛生研究室，社會衛生研究室，生理營養研究室，(四)化學系—內設合成化學研究室，植物化學研究室，藥品檢查部，(附設臺南藥品檢查部)。該所設備甚佳研究工作之進行亦頗積極，現有細菌血清製品，已出二十九種售往各地。

## 七 衛生

1 傳染病及地方病：臺灣在日本劫奪時代對傳染病及地方病之預防向極注意。如霍亂及天花已極少發生鼠疫幾已絕跡，只傷寒一病全年四季有患者，惟七八月為最盛行，是臺灣傳染病中最重要者。其次則推白喉，猩紅熱流行性腦脊髓膜炎，赤痢等及副傷寒等病。又臺灣昔時，瘧疾最為普遍後經努力防治，一面治蚊，一面治人，雙管齊下，收效頗大，致城市已極少患瘧者，即鄉村亦漸次減少，而死於瘧疾者則有顯著減少之趨勢。光復之後，省外來臺人員日見增多，本省各地零星陸續發生天花，霍亂現仍繼續間在各地發生，除竭力防治並普遍預防接種，又為避免各地傳染病流行起見，亟須健全檢疫機構，杜絕疫源，經在臺北設置檢疫總所，并於高雄，基隆，設置分所，復在空港，鹿港，安平，大小港口設置檢疫站。

2. 醫療機關：本省醫療機關之發達，均有卓著成績，對於公共衛生之設施，除臺大醫學院附屬醫院二所，復設有省立醫院十二所，專專門診醫療並收容住院病人。其中首推醫學院附屬醫院，規模最大，歷史最久，次為臺南及臺中一二醫院。附屬醫院病室設備可同時收容一千五百餘位，其規模之大可以想見。上述以外，另有特種醫院四種，分別收容癩瘋精神，肺結核等病人長期療養，此外尚有公立之醫院二〇所，各地私立醫院為數亦不在少。又於醫院缺乏之地帶，分別設立公醫。登記衛生人員，自卅五年舉辦截至卅六年十月二十日止，計共登記醫師二八一〇人，乙種醫師二九七人，牙醫師六三五人，助產士二二二九一人，護士七八一人，中醫師二八人。

3. 禁烟本省未光復前，鴉片係屬專賣，光復以後，經行政長官公署公佈臺灣省禁絕鴉片辦法實行烟民調戒，限六個月內戒絕。原有全省烟民一九五一人，現均已傳戒完畢，

## 八 交通與郵電

1. 鐵路：創始在廢清光緒十三年，由臺灣巡撫劉銘傳聘英人馬蒂遜為總工程師，兩年完成基隆臺北線，越七年復完成臺北新竹線。自日本侵據後繼續擴展經營，收復以後之公營鐵路，通車的就有着以下九條。

1. 縱貫線：基隆高雄間，四〇八，五公里，七九站。
  2. 宜蘭線：基隆蘇澳間，九八，七公里，二三站。
  3. 平溪線：三貂嶺青桐坑間，一二，九公里，四站。
  4. 淡水線：臺北淡水間，二一，二公里，九站。
  5. 竹東線：新竹市竹東鎮間，一七公里，三站。
  6. 臺中線：竹南彰化間，九一，四公里，一四站。
  7. 集集線：二水外車埕間，二九，七公里，六站。
  8. 屏東線：高雄林邊間，六二，九公里，一五站。
  9. 臺東線：東花蓮港臺東間，一七五九公里，三九站。
- 綜計公營鐵路營業里程九〇〇公里。雙軌二〇五公里，單軌六一四公里，支線七一公里，西部幹線軌距一，〇六七公尺，東部臺東一線，軌距〇，七六二公尺，橋梁總長度共爲三三，七公里，最長爲屏東下淡水溪橋，長一五二六，一三公尺，隧道共計五六座，總長一八，一公里，最長在宜蘭線，二六六，三五公尺。至於私設鐵路，供一般客貨輪用，總長六九二，二公里。無定期代客運輸之半營業線，總長九八四，一公里，專供自用的專用線，總長三四七，九二公里。環島之交通，只有蘇澳，花蓮港及臺東至枋寮兩段，以公路汽車連絡，他處均有鐵路便利往還。

2. 公路：公路在臺灣至爲發達，幹支線長達三千七百餘公里，以全省面積三三萬五千九百餘方公里計算，平均每九方公里可有一公里弱之公路，如連縣道爲公營幹線與民營支線兩種鄉道併計，共達一萬七千餘公里，則平均每二方公里可有公路一公里，公營客車一六七輛，公營貨車六一輛，民營客車四五二輛，民營貨車一〇八一輛，密度既密，而路基路面橋涵之建築亦復優良，惟蘇澳花蓮港間之公路，倚崖臨海，工程極爲浩大，常爲風雨所阻，致附近居民有時動員千人搶修此素富盛譽之海崖公路。本省公路局現有新舊客車三八一輛三十六年九月份營業里程達一，五七四，七公里，該局現正致力於各線運輸能力之充實，汽車與火車聯運之促進。交通管理之加強，民營運輸業務之扶助。

3. 海運與航業：海上交通，本省最爲迫切需要，過去之發達，已隨日本之敗降而消失，當我方接收時，只有七十一隻船，而噸數亦只有六，三二六噸。滬臺間之交通，唯招商局之船隻是賴。年來臺省當局，從事補修防波堤，完成萬噸級船渠，打撈沉船，疏濬航道，頗著成效。目前寄港船舶，日漸增多，進出口貨物亦激增。最近更開放布袋，安平，蘇澳，舊港，淡水，等五港口爲省際商港，將來省內船隻均可自由停泊，不受限制。本省航業亦日見發達，航業公司除將暫修留用之帆船十四艘，租與臺灣輪船公司營運外，目下大型船舶，有臺南臺北高雄臺中宜蘭恒春等十艘計三萬七千餘

總噸，尙有七千總噸之延平輪，即將修竣出塢。至於本省造船工業，規模較大之廠家，每年最大修造船舶能力，可達三〇萬噸，木型造船能力年達三一〇〇〇噸，過去有十三家造船會社，造機會社二家，現由臺省與資源委員會合辦組織機械造船公司，經營機器製造及造船事業。

4 航空：臺北對上海每日有中國航空公司飛機一次。對福州每星期一次。臺南對廈門中央航空公司每星期三次。

5 郵電：本省郵局共計有一九七所，分佈全省，大部兼辦電信電話電報及儲蓄等業務。年來經當局之學劃推進，均著成效。一屬於郵政者，(1)整理及增設郵票代售處一千一百一七處，郵電代辦所十五處，(2)指定十五普通郵電局先行開辦收寄省外包裹及小物件。(二)關於電信者：(1)開放省際無線電話現臺北與上海南京廣州三地，均可暢通，廈門，福州兩處正在試通中，不日即可開放營業，(2)整理省內有線電路全省各地，如有長途設備者皆可暢達，(3)開放省內外無線電路，現計有省外，八回路，臺北至上海，汕頭，廈門，廣州，天津，永嘉，福州南京，內十八回路及海岸電臺二處。此外並發展滙兌業務，清理保險及年金存款放款。

6 廣播：臺北，臺中，臺南有廣播電臺。本省民間收音機之裝置，相當普遍，收音戶數已登記者；達二萬八千餘戶。

## 九 產 業

1. 農業：臺灣工業雖有相當之發達，却仍以農業為主。農民人數，約佔人口總數百分之六十，農民中自耕農為數甚少，不及百分之三十，其餘都為半自耕農與佃農，尤以佃農人數約佔百分之六十。全省耕地面積八六〇，二三五公頃，具備農田水利設施面積總計五四九，〇一九公頃，佔全面積百分之六十。茲列舉本省農作物增產概況於左。

### 重要農作物增產概況

作物	年 別	過 去		現 在		形 勢
		最 高 生 產 量	栽培面積 (公頃)	三十四年生產量	栽培面積 (公頃)	
米	民國二十七年	五五,四四五	一,七八八,八四〇	五三,三三三	一,三三〇,〇〇〇	增產
甘 藷	二十六年	一,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持平
小 麥	三十年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持平
蔬 菜	二十五年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持平
落 花 生	二十六年	三,四四一	一,三三六,〇〇〇	三,四四一	一,三三六,〇〇〇	持平

甘蔗	茶	棉花	荳蔻	黃蔗	香蔗	柑	鳳梨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三十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八年	二十六年	三十年	三十年
一七、三三	四〇、〇〇	六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三三、八元	三二、九元	五五、四元	一〇、四六
(公噸)							
三、四四	四、〇〇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公噸)							
九、一七〇	三、九四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公石)							
三、六〇〇	三、六〇〇	二、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公噸)							
三、六〇〇	三、六〇〇	二、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公噸)							

一 米：米爲本省主要食糧，本省農業之基幹作物，耕地中百分之五十至六十係用產米。而且臺省大部爲亞熱帶環境；四季均宜栽培，水稻年可二作。爲使土地經濟利用，則樹立現時通行之水田輪作制度。昔時省內甘蔗均於十二月至一月間栽種，試驗結果可提早至八，九月間與水田輪作。當月中下旬，第二期稻作收穫前，甘蔗即行下種，即所謂糊仔法是也。甘蔗生育初期，畦間更栽培其他作物，如甘蔗，大小麥，燕麥，蕎麥，亞麻，菸草，蔓菁，馬鈴薯，蕃茄，及其他蔬菜，故連水稻甘蔗，同時有三種作物並種。此類間作物均經育成新品種，以適合此特殊環境。年產額達一千三

百餘萬石。

二 蔗糖：糖爲本省輸出之主要物產，原佔世界糖業之第五位。

三 香蕉：爲本省最多之水果，其生產額僅次於米與砂糖之地位。三分之二輸出省外。

四 鳳梨：又名菠蘿密，亦爲本省重要產品之一。

五 甘薯：本省之氣候適合種植甘薯，而且四季皆宜。

六 茶：爲本省主要輸出品，以青心烏龍，青心大有，大葉烏龍，硬枝紅心四種，爲最優良。

七 柑橘：臺灣之柑橘味美，以桶柑，雪柑，夜旦，斗柚，白柚，檸檬等最爲著名。均爲本省主要貿易品，前途樂觀。戰前在美國及國內各地市場頗受歡迎。

八 藥用植物：本省特產玉咲及紅頭葛藤，爲肺病特效藥，原係野生，經試驗結果，已確定栽培方法，並育成種苗，在繁殖推廣之中。

九 畜產：養豚爲本省僅次米糖之重要產業，且爲農家重要之副業。除供人民作食用外，豚糞俱爲農產之肥料。牛又爲耕種運輸必需之動力，其盛衰影響於本省社會經濟至巨。

畜業  
豬、役牛、乳牛及鬚爾概況表

二四

名 稱	最高產量		民國二四年	最高產量	三十四年生產量	三十五年生產量
	年 別	數 量				
豬			民國二四年	一、六三三、九頭	三、〇〇〇、〇頭	三、〇〇〇、〇頭

役 牛	乳 牛	馬	騾	最高產量		民國二四年	最高產量	三十四年生產量	三十五年生產量
				年 別	數 量				
〃	〃	〃	〃	二三年	二五、〇六五頭	〃	二五、〇〇〇頭	〃	三九、〇〇〇頭
〃	〃	〃	〃	三一年	一七、三三〇頭	〃	一七、〇〇〇頭	〃	二五、〇〇〇頭
〃	〃	〃	〃	二九年	三、七二〇頭	〃	三、七〇〇頭	〃	二、〇〇〇頭
〃	〃	〃	〃	二九年	五、〇〇〇頭	〃	五、〇〇〇頭	〃	七、〇〇〇頭

2. 林業：本省森林跨於熱帶與亞熱帶之間，由平原伸展至高山峻嶺，得多量之雨水與豐裕之日光，林木生長旺盛。阿里山，太平山，八仙山，之三大森林為最著名。

森林面積與蓄材量

項 別	面 積 (公 頃)	蓄 材 量 (立 方 公 尺)
國 有 森 林	一、五八三、二五七	一、九七、四一五、三六六
公 有 森 林	一五、一一〇	九、九八、六九九
私 有 森 林	一、八四、五二二	八、七〇〇、〇八一
合 計	一、七八二、八八九	二〇七、一一四、一三六

3. 水產：本省漁業分遠洋，近海，與沿岸漁業等，在戰前大小漁船約有一千五百噸，年產魚有十餘萬噸，近年來漁產僅為一萬六千餘噸。在本省西部沿岸，多有灣回低處，用養魚類，其面積達一萬八千甲（一甲等於一四、五四八七六〇三市畝）目下主要為養虱目魚、鱸魚及草魚等。

4. 鑛業：本省已發見之鑛物，已有八十餘種，金屬鑛物，主要分佈於本島極北部至東部地方。煤分佈於北部及中部地方，石油全島都有，以地質學上的考察結果，自極北部至東部地方，為金屬地帶，北部地方為煤鑛地帶，中部與南部地方為石油地帶。民國三十二年年初，計營業鑛區數在三百八十五區，面積一億三千五百二十一萬九千九百坪。以此分類觀之，鑛區數煤三百三十區為最多，佔總鑛區數之百分之八十六，其

次是砂金二十三區(百分之六)，再次石油十六區(百分之四)。面積亦以煤佔鑛區面積之百分之七十二，是為最多，其次石油百分之十六，再次金銀銅硫化鐵鑛百分之四，末為砂金百分之三。

一 金：本省金之開採，始于光緒十九年，首在基隆川方面採取砂金。復在大粗坑上流九份山，發見金鑛。更于翌年發見金瓜石鑛山。然後將金瓜石一帶鑛區，分稱爲瑞芳鑛山，金瓜石鑛山(最高產量年二十六噸)金銅鑛務當接管之初，機件損壞甚多，經年來修建，產量漸增，截至三十六年九月止，已產純金二八八四，七六市兩。可能由月產黃金一、〇〇盎司增至一、五〇〇盎司

二 銅鑛：本省銅鑛之開採，始于民國六年，在金瓜石鑛山發現含金銀硫砒銅鑛爲始。其品質優良。光復前最高產量年七、〇〇〇噸，空襲損壞甚烈，接收時未能即行開工，自修復機件至三十六年九月止，已產粗銅一一七、三五公噸，短期內可能達到達年產純銅七二〇噸。

三 煤：戰前省內工業之發達，加之內地華南與南洋之需要逐漸蓬勃，每月產量二十餘萬噸，現省營煤礦公司所轄基隆，永建，七星，定福，海山，三德等六礦計七十坑，月可產煤炭五萬五千噸，焦炭一千五百噸。

四 石油：本省石油層在新竹縣苗栗地方。日本佔臺時期中，對此項鑛業，特別注意，設立公司及煉廠六所。於戰爭期中，受毀亦最慘，經石油公司整理後已局部復

工，目前產量月約五十三萬加侖，不敷本省需要，但煉油設備尚佳，如原油來源充裕，每日可提煉油料一萬箱。

5. 工業：臺灣之工業與農業有重大關係，而且大部分以農產品改裝，俾易於消費，存貯與運輸。民國三十一年之工業生產總額七億七萬日圓，計分：食料品工業四億八百五十一萬圓（五八·三%），化學工業八千九百八十二萬圓（一一·八%），其他工業五千八百四十七萬圓（八·四%）金屬品工業四千八百三萬圓（六·九%），機械工業三千二百四十一萬圓（四·六%），密業二千四百七十七萬圓（三·五%）。

一 鋁業：鋁業公司轄有高雄，花蓮兩處，戰時損毀達三分之一以上，現經設法裝配機件，預計年可生產鋁氧一六〇〇噸，鋁錠四〇〇噸。

二 糖業：本省以糖業最具規模，擁有糖廠四十二所，蔗田十萬甲員工二萬餘人，接收時十二所糖廠中未受破壞者僅八所，頃已全部修復完竣。三六—三七期糖產量可達三十萬噸，預計三九—四十年期可產糖八十萬噸。

三 肥料：本省需要化學肥料，年約四十萬噸，肥料公司接收後卅六年已能生產肥料約計三萬噸現正積極擴充，預計卅九年份可增產至卅五萬噸，其中包括氫肥七三噸。磷肥拾參萬噸硫酸銨廿萬噸。

四 水泥：本省水泥公司轄水泥廠四所，每年產量為六拾萬噸。因戰爭損壞大部停工，光復後經動用美金三百數十萬元加以修理月產水泥約一萬五千噸。

五礦業：碱業公司轄有三廠，平均月產固碱二〇〇噸，液碱一〇〇噸，鹽酸一八〇噸，漂粉一七〇噸，預計卅七年度產量可達固碱五〇〇噸，鹽酸五二〇噸，漂粉四〇〇噸，其對於有關工業生產之促進關係至鉅。

六紙業：本省製紙場，戰時損壞平均在三分之一以上光復之後，兩年中已全部整修完竣。所產各種紙張已達萬噸預計卅八卅九年可日產高級洋紙及加工紙二〇〇噸建築紙板二〇〇噸紙漿二五〇噸。

七電力：本省電力設備原有發電量共約卅二萬瓩其中水力發電廿七萬瓩火力發電五萬瓩，輸電分東西兩系統，最高輸電計十五萬四千伏，戰時日月潭兩發電所被炸最烈，其他各發電所損失亦鉅，故本省光復時，供電能力僅有四萬二千瓩，若干工廠因電力不足紛告停工接收後日夜趕修，現已有供電量二十餘萬瓩，較前增約五倍。此外尚有計劃中之水力發電二十餘萬瓩，預計四年內供電量可能較現有者增加一倍。

八機械造船：本省海上運輸發達，故造船業亦著稱於世，基隆造船廠於光復前後，因受轟炸及風災，毀損甚鉅，接收後經積極整修機件，刻已能同時承修萬噸級船舶三隻，今後如能增加設備，則五千噸以下船舶可以建造。此外高雄機器廠已可製造重油機械製糖機工具機，鐵路機車，木機船等產品。

九鋼鐵機械：鋼鐵機械公司計轄鋼鐵廠，機械廠，煉焦廠，打撈部，刀工場等十五單位，每月平均產鑄鋼品七十噸鋼鐵品四十噸電煉生鐵二百餘噸。

十 紡織：計轄有臺北，烏日，臺南，豐原，新竹，新豐，苗栗等廠，每月能產棉紗六萬四千公斤，棉織布約十七萬碼，麻袋約五萬至八萬隻。

十一 窯業：窯業公司，轄有北投等十六工廠，每月約紅磚六百萬至八百萬塊，耐火磚十四萬至十八萬塊耐火泥三百餘噸。

十二 油脂：油脂公司，轄有臺北，松山等廠，主要產品爲肥皂，油漆，每月約產肥皂五萬至十萬公斤。

十三 橡膠：橡膠公司，僅有工廠一所，主要產品爲各種膠鞋及各種車胎，每月約產各種鞋類三萬四千餘雙，各種車胎三千餘條。

十四 電工業：電工業公司現有三廠，除無線電機件，電力機件，修造產量未能估計外，乾電池每月可產一萬至二萬隻。

十五 建築工程：工程公司，經辦道路，房屋，水利等項工程，截至卅六年七月底止完成工程價值爲二億四千七百零八萬一千一百二十元。

十六 玻璃：玻璃公司，轄有七製造廠及新竹工廠八個單位，主要產品爲玻璃板，酒瓶，理化醫療儀器，酒瓶每月可產七十餘萬支，玻璃板係本年創辦，平均每月約產二千一百餘平方尺。

十七 化學製品：化學製品公司，月產天然香料約三千公斤，混合香料約一千六百公斤，合成香料約七千公斤，化工原料約五千公斤。

十八印刷紙業：印刷紙業公司每月約產油墨一千四百公斤，紙張一萬九千公斤，印刷品二萬四千公斤。

十九樟腦：樟腦公司主要業務為提煉工業原料及醫藥用樟腦，產品分為改良樟腦（工業原料）及精製樟腦（醫藥用）兩種，另有副產芳油，白油，紅油，他皮尼油，瀝青等種，可為人造香料，防腐殺菌之用。接收之初，因工廠設備大部拆卸疏散，故產量甚小經兩年來之整理，產量漸增，自卅五年至卅六年六月底止，計產改良樟腦六七八，七六三公斤，副產品二九五，四八九公斤，精製樟腦一，二一八，四一六磅，較三十四年產量均見增加。

二十草織品：本省草帽，自四十年前，即為本省婦女之家副業，因手工精良，故行銷頗廣，而大甲之蓆，亦屬名產。以上各種工礦事業，除民營外，國營者三，即金銅鑛，石油，鋁業，由資源委員會投資經營國省合營有七，即糖業，機械造船電力製碱，水泥，紙業，肥料，由資源委員會與本省共同投資經營；其餘鑛業，鋼鐵機械，化學製品，印刷紙業，工程，電工，紡織，玻璃，油脂煤礦，橡膠，工礦器材等十二公司，則為本省單獨投資經營，隸屬於工礦股份公司。惟工礦器材公司已停辦，化學製品及印刷紙業近又開放民營。樟腦原為專賣品之一，現劃歸建設廳主管。

1. 貿易：過去日本所採貿易政策爲殖民地貿易，保護關稅貿易，獨占性貿易。在貿易數額上，對日本貿易約佔總額百分之八十以上，貿易物品以米，糖，水果爲大宗，光復以後設立貿易局，則就本省民生最需要之物資，作進出口之調劑供應，舉凡本省貨物之出口，配銷，倉運，保險，均得由其承辦，據查三十五年度出口以茶，糖，煤，樟腦，木材，鳳梨其他水果爲大宗，總值臺幣八四六，八〇三，四九四元；進口以布疋，肥料，黃豆，麵粉等爲大宗，總值四〇二，九一五，九七二元，貿易盈利，大有助於本省財政上之收入，省政改制後，取銷貿易局，另組物資調節委員會，二者之主旨目的均不同，蓋物資調委會並非特殊統制機構，主旨在根據物資調節政策，求本省供需之調劑，其目的乃爲經濟安定，而非偏重財政上之收益。

2. 租稅：光復之前夕前臺灣總督府所征稅課計有三十三種，光復後陸續予以廢止或修改。現在本省所征之國省稅僅爲田賦，所得稅，過分利得稅，遺產稅，印花稅，營業稅，鑛業稅，貨物稅，通行稅等九種稅課，悉照本國稅法辦理，本省廣大之公有土地亦已實行放租。

3. 金融：本省光復時爲避免省內金融市場陷於混亂，即決定暫時維持臺幣流通，經中央核准施行，但將日人時代之舊臺幣全部兌換新臺幣，俾與國幣取得密切聯繫，并改組加強金融機構，管理貿易，使幣值與物價得以穩定，厥後臺幣匯率，迭有提高，法幣頭寸，亦經中央予以充實。至於金融機構之調整，係以專業化爲目標，加以合併

與改組，工作進行至今，各金融機構大致調整完成，全省現有（一）臺灣銀行（二）臺灣土地銀行（三）臺灣工商銀行（四）華南銀行（五）彰化商業銀行（六）臺灣省合作金庫（七）臺灣產業保險公司（八）臺灣人壽保險公司籌備處（九）臺灣省人民儲金股份有限公司等，各有專業，而以臺灣銀行爲總樞紐。各分支機構之布置，亦頗周密。

## 一 一 公 賣

本省公賣事業，乃由專賣蛻變而來。茲將是項事業之沿革，產量，收入分述如次：

1. 沿革：日治時代，菸，酒，鴉片，樟腦，火柴，食鹽，石油，度量衡等八項，均屬於專賣範圍，經其積極經營，規模大具，本省光復後仍設專賣局以裕收入，除鴉片爲違禁品，食鹽劃歸鹽務管理局，度量衡另設專管機構，石油已無專賣必要外，其餘菸，酒，樟腦，火柴四項，均繼續施行專賣，省政改制後，爲期以公營輔導民營，因改專賣局爲菸酒公賣局，專司菸酒產銷公賣事務，樟腦部份既改隸建設廳，火柴部份設廠二改開放民營，公賣局轄有十一分局二辦事處，擁有烟廠二酒廠十一及酒工場四；局之下另設菸業管理委員會，掌理菸業耕作收購事項。

2 產量：據民國三十四年調查，計樟腦四五〇，八二八公斤，火柴七二一公墩，捲菸七三，三元，九〇枝，雪茄一四六，七五〇枝，菸絲三六七，一七五公斤，酒二〇八，六七二公石。三十五年爲樟腦一〇一，九三九公斤捲烟一，零二，四〇〇枝，雪茄四

一六，五五枝，烟絲五二〇，一三公斤，酒一畚，一四七公石，三十六年一月至九月爲捲烟一  
 二八五六五一九三五枝，雪茄四八五九五枝烟絲五二〇，一七三公斤酒一罇，一四〇公石  
 3. 收入：自民國十一年至民國二十年間每年專賣收入均佔臺灣總歲入百分之四十以上，  
 三十五年度收入繳庫二億六千餘萬元亦佔全部歲入百分之十一。

### 臺灣省現有報社一覽表

民國參拾六年拾貳月

縣市別	報社名稱	刊期	發行人或社長	編輯人	社址	登記證字號
臺北市	新生報	日刊	李萬居	鈕先鐘	臺北市衡陽街	京警臺字零零四號
	和平日報	日刊	曹先錕	李裕	臺北市衡陽街	
	全民日報	日刊	王成章林頂立	李炯之	臺北市漢口街	京警臺字七八號
	公論報	日刊	陳祺昇李萬居	杜文思	臺北市康定街	
	臺北晚報	日刊	彭勃	徐凱	臺北市中山北路三六四號	京警臺字八二號
	自立晚報	日刊	周莊伯	顧培根	臺北市漢中街	

高雄市	國聲報	日刊	彭勃	徐凱	高雄市鼓山區	京警臺字四三號	
	鯤聲報	三日刊	高懷清	黃拱五	臺南市中正路銀座	京警臺字三四號	
	商工經濟日報	日刊	汪文取	吳榮彬	臺南市火車站前	京警臺字五三號	
臺南市	中華日報	日刊	梁寒操	盧冠群	俞棘	臺南市火車站對面	京警臺字八七號
	力行報	三日刊	鄧文愷	張友繩	臺中市光復路一二號		
臺中市	民聲日報	日刊	徐成		臺中市繼光街一〇〇號	京警臺字五五號	
新竹市	光明報	週刊	蘇長齡	鄭世璠	新竹市東門街一〇一號		
新竹縣	民生報	三日刊	謝增德	劉夢禎	新竹縣苗栗鎮	京警臺字六十號	
基隆市	潮聲報	週刊	林兩端	李覺	基隆市信四路	京警臺字八九號	
	蕉風報	三日刊	游明發	鄭成沂	臺北市新起街二段		
	幹報	三日刊	陳冷	林家南	臺北市古亭區	京警臺字八〇號	



臺灣省各縣市現有雜誌一覽表 民國參拾六年拾貳月

縣市別	雜誌名稱	刊期	發行人	編輯人	主編單位	社址	登記證字號
臺北市	圖書月刊	月刊	范壽康	黃德福	省立圖書館	臺北市新公園內	京警臺字五號
	婦女月刊	月刊	謝娥李	緞省婦女會		臺北市衡陽街	京警臺字四號
	臺灣之聲	月刊	姚喜輝	蔣頤廣	廣播電臺	臺北市新公園內	京警臺字四號
	臺灣畫報	月刊	林紫貴	藍蔭鼎	省黨部	臺北市中正西路	京警臺字四號
	臺灣警察	月刊	王民寧	劉有光	警務處	臺北市中正東路	京警臺字二號
	新臺灣英文雜誌	月刊	鄒南渭			臺北市民生西路五一八	京警臺字四號
	臺灣金融	月刊	瞿荆洲	薛選衡		臺北市重慶南路	
	臺灣商會報	月刊	王乙金	倪炳煌		臺北市館前街	京警臺字八號
	臺糖通訊	月刊	沈鎮南			臺北市漢口街	京警臺字八號



臺中市	通俗旬刊	旬刊	錢化鶴于騰蛟			
臺灣新社會	月刊	李翼中徐正一				
路工	月刊	陳訓炯任明實				
臺灣科學季	刊	杜聰明顏朝邦	臺北市中華路一二七號			
建國月刊	刊	柳劍鳴曾今可				
平言週刊週	刊	莊鶴初李學典	臺北市中正北路三九八			
警風旬刊旬	刊	周覺生鄧長植	臺北市廣州街			
國聲之友月	刊	索非潘之華	臺北市南昌街八八四			
臺灣教育月	刊	蘇惟梁曾逸梅	臺北市東門街五號			
氣象通訊月	刊	石延漢黃潤本	臺北市氣象局內			
臺光月刊月	刊	涂敏正李蔚南	臺北市中正東路一段			



臺灣省省級人民團體一覽表

團體名稱	團體負責人姓名	住址
臺灣省農會	殷占魁	臺北市中正西路七五六號
臺灣省漁會聯合會	葉松濤	臺北市漢口路一段四〇三號
臺灣省郵務工會	陸象賢	臺灣省郵電總局內
中華海員工會臺灣分會	吳國信	基隆市信五路二二號
臺灣省商會聯合會	陳啓清	臺北市館前街一〇八號
臺灣省土木建築工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林煜	臺北市撫臺街二段八號
臺灣省米穀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陳反	臺北市博愛路一三五號
臺灣省新藥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江再地	臺北市永粟街二段九號
臺灣省機器工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劉阿禎	臺北市壞筆街四二四號

臺灣省茶業商業同業公會	陳清素	臺北市延平路二段八九號
臺灣省水泥商業同業公會	黃棟	臺北市中華路三六號
臺灣輪船商業同業公會	紀秋	水臺北市館前街一〇九號 已令停止活動
臺灣省皮革商業同業公會	陳賜	臺北市建成路一四一號
臺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	呂世明	臺北市長安南路一二〇號
臺灣省木材商業同業公會	盧阿山	臺北市中華路三八八號
臺灣省紡織工業同業公會	李占春	臺北市重慶南路三段一一號
臺灣省煤礦工業同業公會	劉明	臺北市漢口路三〇〇號
臺灣省製冰工業同業公會	施安	臺北市鄭州街三七七號
臺灣省木材工業同業公會	邱秀城	臺北市建成町一段一七九號
臺灣省赤糖工業同業公會	黃再壽	臺北市中山北路三四三號

臺灣省運送商業同業公會徐灶生	臺北市重慶南路五七號	已飭停止活動
臺灣省電影戲劇商業企業公會許尙文	臺北市衡陽街二段二一號	
臺灣省教育會游彌堅	臺北市仁愛路市立女子中學	
臺灣省新聞記者公會葉明勳	臺北市福星街中央通訊社	
臺灣省醫師公會呂阿昌	臺北市延平路三段二三九號	
臺灣省牙醫師公會張善	臺北市延平路四段二五號	
臺灣省科學振興會杜聰明	臺北市中華路一七二號	
臺灣省文藝社林紫貴	臺北市館前街八二號	
臺灣省文化協進會游彌堅	臺北市中山堂四樓	
臺灣省醫學會杜聰明	臺灣大學醫學院內	
臺灣省中醫改進會蘇錦全	臺北市中山堂對面	

臺灣省體育會	王成章	臺北市撫臺街四段一號
中國合作事業協會臺灣分會	高良佐	合作事業管理委員會
中國佛教會臺灣分會	葉智性	臺北市權山町寺內
臺灣省建設協進社	林梧村	臺北市太原街一段二六號
臺灣省憲政協進會	丘念臺	臺北市新生報轉
中華農學會臺灣分會	趙連芳	臺北市農林處轉
中國電機工程師學會臺灣分會	陳原封	臺北市北門街電機公司
臺灣省重建協會	連震東	臺北市衡陽街一段三八號
臺灣省婦女會	謝娥	臺北市衡陽街一段
臺灣省建設協進會	林獻堂	臺北市延平路四段二號
福建省建設研究會	萬慕剛	民政廳羅科長仲若轉

臺灣省社會事業協進會	慎 臺北市延平路七段二 一號	
中國製糖技術學會臺灣分會	周 大 瑤 臺灣糖業公司轉	
臺灣省鐵路工會	林 直 中 臺灣鐵路管理委員會	

臺灣省新聞處出版書刊

政令宣導手冊

國家總動員與新生活運動

憲政之路

中華民國憲法

新臺灣叢書

臺灣要覽

臺灣現況參考資料

專輯

在安定中求繁榮（魏主席言論集之一）

新聞記者手冊

臺灣指南

新臺灣叢書之一

臺灣要覽

臺灣省新聞處編印

6  
401039  
(3)

